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福建诚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9日、11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福建诚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与福建诚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和世纪”）的股东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信托”）、上海信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榕”）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受让诚和世纪100%股权。（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10月30日、11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069、074）。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诚和世纪的通知，根据长安信托与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安信托已办理完成上海信榕持有的诚和世纪31.16%股权的解除质押业务及诚和世纪以其名下坐落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秀沿路1032-1180（双）号全幢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解除抵押业务。

经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诚和世纪已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新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福建诚和世纪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694398235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福州市台江区中平路169号苍霞新城嘉盛苑2号楼309室

公司法定代表人：庄宁

注册资本：58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0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集成安装及技术服务；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照像器材、家用电器、办公设备、办公耗材、家具灯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服饰鞋帽、煤炭、重油、原粮、陶瓷、电瓷、钢材、建材、百货、农机配件的批发、代购代销；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金制品和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模具开发及产品批发（另设分支机构经营）；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2 日